

金門縣畜產試驗所公告

公告時間：111 年 9 月 13 日

- 一、主旨：本所汰售 90 隻淘汰雞
- 二、依據：依 111 年 9 月 12 日畜牧課內簽辦理。
- 三、公告汰售時間：自公告日起至滿一個月(30 天)。
- 四、抓雞地點：本所雞舍
- 五、聯絡方式：082-332621#222；承辦人：陳立軒
- 六、淘汰雞價格：新臺幣 50 元/隻。
- 七、雞隻售出離舍後，若發生意外，本所概不負損害賠償責任。

備註：請購買人於購買當日下班後(17:30)將雞隻帶離出所。